

末代蜀王的传说与秦并巴蜀的故事探析

黄剑华

摘 要 古蜀开明王朝，一共延续了十二代。末代蜀王喜欢音乐歌舞，贪图享乐，比较好色，曾娶武都女子为妃。古蜀有五丁力士，力大无穷。秦惠王谋划攻蜀，预先使用了石牛计与美人计。蜀王派遣五丁力士前往迎娶，返蜀途中在梓潼山崩遇难。当时巴蜀闹矛盾，苴侯私下与巴王交好，蜀王很生气，出兵讨伐苴侯与巴王。秦惠王趁机出动大军，攻取了蜀国与巴国。秦并巴蜀之后，修筑了成都城，移民驻兵，设立郡县，三封蜀侯，加强了对蜀地的统辖。蜀王子安阳率部众远徙交趾，建国称王，后来与南越王争战失利，传说乘船去了海外。

关键词 开明王朝；末代蜀王；五丁力士；石牛计；秦并巴蜀

一、开明王朝末代蜀王好色与纳妃的传说

古蜀时期，自从鳖灵取代杜宇建立开明王朝之后，一共延续了十二代。

从文献史料记载看，前期的开明王朝，是比较奋发图强的。扬雄《蜀王本纪》说“鳖灵即位，号曰开明帝。帝生卢、保，亦号开明。”“开明帝下

至五代，有开明尚，始去帝号，复称王也。”^① 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也说“开明立，号曰丛帝。丛帝生卢帝。卢帝攻秦，至雍，生保子帝。帝攻青衣，雄张僚燹。九世有开明帝，始立宗庙，以酒曰醴，乐曰荆，人尚赤，帝称王。时蜀有五丁力士，能移山，举万钧。每王薨，辄立大石，长三丈，重千钧，为墓志，今石笋是也，号曰笋里。未有谥列，但以五色为主，故其庙称青、赤、黑、黄、白帝也。开明王自梦郭移，乃徙治成都。”^② 这些记载就讲述了开明王朝开疆拓土的历史，后来建都于成都，修筑了王城，经过数代蜀王的努力，形成了社会的繁荣，达到了国力的鼎盛。

末代蜀王的时候，已经不图进取，只求享乐了。蜀王喜欢音乐歌舞，而且比较好色，看到喜欢的女子，就会纳以为妃。文献记载有蜀王娶武都女子的传说，就是一个比较典型的例子。扬雄《蜀王本纪》中就说到了这件事情：“武都人有善知蜀王者，将其妻女适蜀。居蜀之后，不习水土，欲归。蜀王心爱其女，留之。乃作伊鸣之声六曲以舞之。”又说“武都丈夫化为女子，颜色美好，盖山之精也。蜀王娶以为妻。不习水土，疾病欲归。蜀王留之。无几物故。蜀王发卒之武都担土，于成都郭中葬之。盖地三亩，高七丈，号曰武担。以石作镜一枚，表其墓，径一丈，高五尺。”^③ 《蜀王本纪》的这两条记述都提到了蜀王喜爱武都女子，所谓“丈夫化为女子”可能是女扮男装。也许是为了出游的方便吧。女子化妆成男子，在古代还是比较常见的，《古本竹书纪年》说，周武王时，曾“有女子化为丈夫”^④。《墨子·非攻下》也有“时有女为男”的记述^⑤。

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对此也有记述“武都有一丈夫，化为女子，美而艳，盖山精也。蜀王纳为妃。不习水土，欲去。王必留之，乃为《东平》之歌以乐之。无几物故。蜀王哀之。乃遣五丁之武都担土，为妃作冢，盖地

① 参见《全汉文》卷五十三，载〔清〕严可均校辑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8年，第414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85—186页。

③ 参见《全汉文》卷五十三，载〔清〕严可均校辑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8年，第414页。

④ 参见《古本竹书纪年》，载《帝王世纪·世本·逸周书·古本竹书纪年》，齐鲁书社，2010年，第78页。

⑤ 参见《二十二子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年，第241页。

数亩，高七丈。上有石镜。今成都北角武担是也。后，王悲悼，更作《舆邪歌》《陇归之曲》。”^① 扬雄记述的是两种说法，常璩选取了其中的一种。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卷三引《蜀记》，也有相同记载 “武都山精，化为女子，美而艳。蜀王纳为妃，不习水土，欲去。王必留之，乃作《东平》之歌以悦之。无几物故。王乃遣武丁于武都担土为冢，盖地数亩，高七尺。上有一石，圆五寸，径五尺。莹澈，号曰石镜。王见，悲悼。遂作《舆邪》之歌，《龙归》之曲。”又引《路史》说 “开明妃墓，今武担山也。有二石阙，石镜。武陵王肖纪掘之，得玉石棺，中美女容貌如生，体如冰，掩之而寺其上。”^②

这些记载的大意是说，武都有一个女子，美貌如仙，有人传说是山精变的，来到了蜀都，被蜀王纳为妃子。蜀王喜其美艳，宠爱无比，可是好景不长，这位爱妃不久就因为水土不适而病故了。蜀王非常悲痛，派五丁力士到武都担土筑墓，上立石镜，寄托思念。石镜，又名蜀镜，在后人撰述的一些著述与诗词中也都有提及，《路史》云 “镜周三丈五尺”，《太平寰宇记》卷七十二云 “厚五寸，径五尺，莹澈可鉴”。唐代诗人苏颋《武担山寺》和杜甫《石镜》之诗，都说石镜平坦圆滑，比喻为月轮，薛涛诗将石镜比之为妆镜。后人推测，此石圆形光洁，半埋土中，似为人工琢磨之墓石^③。唐代大诗人杜甫曾游览过武担山，赋《石镜》诗曰 “蜀王将此镜，送死置空山。冥漠怜香骨，提携近玉颜。众妃无复叹，千骑亦虚还。独有伤心石，埋轮月宇间。”^④ 据说蜀王为了和爱妃享乐，在成都的王宫里还特地建造了奢华的楼阁。据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引李膺《记》云 “开明氏造七宝楼，以珍珠为帘，其后蜀郡火，民家数千与七宝楼俱毁。”^⑤

总之，末代蜀王是位好色的君王，发现了武都女子的 “颜色美好”，便将其 “娶以为妻” 了。蜀王的好色，并不是一件好事情，后来秦人正是利用了蜀王的这个毛病，策划了巨大的阴谋。当时对蜀国虎视眈眈、一心想吞并蜀国的秦惠王，据此了解到了蜀王的性格，“于是秦王知蜀王好色，乃献美女五

① 参见[晋]常璩撰，任乃强校注《华阳国志校补图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123页。

② 参见[明]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，重庆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32页。

③ 参见四川省文史馆编《成都城坊古迹考》，四川人民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325—326页。

④ 参见《全唐诗》上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年，第553页。

⑤ 参见[明]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，重庆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17页。

人与蜀王。蜀王爱之，遣五丁迎女”^①。蜀王由此而落入了秦惠王的圈套，五丁在归蜀途中遇难而死，使得蜀国遭到了难以挽回的损失。

二、古蜀五丁力士移山立石的传说

古蜀有五丁的传说，扬雄《蜀王本纪》记述说“天为蜀王生五丁力士，能徙蜀山。”五丁力士身怀移山之力，犹如古希腊神话中的英雄，那简直就是超人。

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对五丁也有记载，说开明王朝“九世有开明帝，始立宗庙，以酒曰醴，乐曰荆，人尚赤，帝称王。时有五丁力士，能移山，举万钧”。到了末代蜀王的时候，秦惠王作石牛五头，说牛能便金，蜀王“乃遣五丁迎石牛”。蜀王的爱妃因不习水土病故后，蜀王“乃遣五丁之武都担土为妃作冢”。之后，秦惠王“知蜀王好色，许嫁五女于蜀，蜀遣五丁迎之”^②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五五八援用了《华阳国志》的记述，也说“蜀有五丁，能移山，举万钧，其王薨，辄立大石，长三丈，重千钧，为墓志”。“又曰：蜀遣使朝秦，秦惠王许嫁五女于蜀，蜀遣五丁力士奉迎。蛇山崩，同时压杀五丁及秦五女。蜀王痛伤，命曰五妇冢，今其人或名五丁冢”。《太平御览》卷八八八又说“秦王知蜀王好色，乃献美女五人与蜀王，爱之，遣五丁迎女，还至梓潼，见一大蛇入山穴中，五丁共引蛇，山崩，压五丁，五丁大呼秦王，五女及送迎者上化为石。蜀王登台望之不来，因名五妇候台。蜀王亲理作冢，皆致方石，以志其墓。”^③

这些记载的传说色彩比较浓郁，其中既有一定的真实性，也有比较夸张的描述，同时也有较为明显的疑问。古蜀历史上是否确实有五丁力士？五丁力士的故事是否可信？学者们对此曾有不同的解释与分析看法。

蒙文通先生认为“《常志》说开明九世，‘蜀有五丁力士能移山，举万钧。每王薨，辄立大石，长三丈，重千钧，为墓志’。秦惠王时，蜀‘遣五丁迎石牛’。从开明九世到十二世应该有百年，前后服劳役的都是五丁。显然十

① 参见[宋]李昉等《太平御览》第4册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3945页。

② 参见[晋]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85—190页。

③ 参见[宋]李昉等《太平御览》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3册第2524页，第4册第3945页。

二世三百余年，都有五丁服沉重的劳役，可见五丁就不是偶然天降的五个大力士了。《春秋繁露·王道》说“梁内役其民，使民比地为伍，一家亡，五家杀”。蜀的五丁，想来和梁一样，是一种劳役组织形式，可能是一种奴隶社会制度。”^①

任乃强先生认为，“五丁力士，丁与个字古文无区别，犹云五大力士也。可能是此蜀王有忠勇奴隶，编为五军”^②。按照任乃强先生的推测，认为五丁应该是开明王朝末代蜀王的五支部队，能力超群，战斗力极强，属于特种部队的性质。但古代部队皆有主帅或将领，有的部队称号就是以主帅或将领之名而来的，譬如历史上的岳家军、戚家军，就是例子。由此可知，如果说末代蜀王有五支部队，那么五丁力士也应该是率领五支部队的将领之名才对，这样才比较合情合理。

春秋战国时期，因为科技不发达，属于冷兵器时代，谁的力气大武艺高强，谁就能称雄于世，所以古人赞赏大力士也就不足为奇了。据司马迁《史记·秦本纪》记载，秦惠王时就有任鄙、乌获、孟说三人，都是力能举鼎的大力士。秦武王继位后，尤其崇尚武力，“武王有力好戏，力士任鄙、乌获、孟说皆至大官。王与孟说举鼎，绝髀。八月，武王死，族孟说”^③。司马迁记载的人物与事件，应该都是比较真实可信的历史故事。既然秦惠王有大力士，末代蜀王身边也同样有五丁这样的大力士，而且力气更大，更忠勇更威猛，也是符合情理的。总而言之，五丁力士是古蜀的传奇人物，他们的经历与遇难都充满了传奇色彩，他们的传说为后人津津乐道，也留下了许多费人猜测的难解之谜。

三、秦惠王的石牛计与美人计

蜀国与秦国相邻，关系比较微妙。蜀国强盛的时候，曾向北扩张。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说“开明立，号曰丛帝。丛帝生卢帝。卢帝攻秦，至雍，

① 参见蒙文通《巴蜀古史论述》，四川人民出版社，1981年，第65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任乃强校注《华阳国志校补图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124页注⑤。

③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07页。

生保子帝。”末代蜀王的时候，蜀王与秦惠王曾在边界见面。扬雄《蜀王本纪》说“蜀王从万余人东猎褒谷，卒见秦惠王。秦王以金一笥遗蜀王。王报以礼物，礼物尽化为土。秦王大怒。臣下皆再拜贺曰‘土者地也，秦当得蜀矣。’”^①蜀王的狩猎，颇有耀武扬威之意，却没有吞并秦国的野心。但秦惠王就不同了，对蜀国一直虎视眈眈，表面对蜀王表示友好，暗中则秣马厉兵，随时都准备出兵攻蜀。

秦国经过卫鞅变法，改革图强，到秦惠王时已成为北方强国。据史书记载，秦惠王曾与众臣多次商议如何攻取蜀国，当时秦朝的文武大臣中主要有两种意见，张仪主张先取韩，司马错主张先伐蜀。《战国策·秦策一》对此就有实录，“司马错与张仪争论于秦惠王前”，秦惠王曰“请闻其说”，然后司马错就分析了蜀国的情形，将蜀国的众多部族比喻为群羊，说“以秦攻之，譬如使豺狼逐群羊也。取其地，足以广国也；得其财，足以富民；缮兵不伤众，而彼已服矣。”认为蜀国具有地广财多容易攻取的特点，秦惠王大为赞许，于是采纳了司马错的意见，决定起兵伐蜀^②。

司马迁在《史记·张仪列传》中，对此也做了相同而详细的记载“秦惠王欲发兵以伐蜀，以为道险狭难至，而韩又来侵秦，秦惠王欲先伐韩，后伐蜀，恐不利，欲先伐蜀，恐韩袭秦之敝，犹豫未能决。司马错与张仪争论于惠王之前，司马错欲伐蜀，张仪曰‘不如伐韩。’王曰‘请闻其说。’仪曰‘亲魏善楚，下兵三川，塞什谷之口，当屯留之道，魏绝南阳，楚临南郑，秦攻新城、宜阳，以临二周之郊，诛周王之罪，侵楚、魏之地。周自知不能救，九鼎宝器必出。据九鼎，案图籍，挟天子以令于天下，天下莫敢不听，此王业也。今夫蜀，西僻之国而戎翟之伦也，敝兵劳众不足以成名，得此地不足以为利。臣闻争名者于朝，争利者于市。今三川、周室，天下之朝市也，而王不争焉，顾争于戎翟，去王业远矣。’司马错曰‘不然，臣闻之，欲富国者务广其地，欲强兵者务富其民，欲王者务博其德，三资者备而王随之矣。今王地小民贫，故臣愿先从事于易。夫蜀，西僻之国也，而戎翟之长也，有桀纣之乱。以秦攻之，譬如使豺狼逐群羊。得其地足以广国，取其财

① 参见《全汉文》卷五十三，载〔清〕严可均校辑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8年，第414页。

② 《战国策·秦策一》，参见王守谦等《战国策全译》，贵州人民出版社，1992年，第82—84页。

足以富民缮兵，不伤众而彼已服焉。拔一国而天下不以为暴，利尽西海而天下不以为贪，是我一举而名实附也，而又有禁暴止乱之名。今攻韩，劫天子，恶名也，而未必利也，又有不义之名，而攻天下所不欲，危矣。臣请谒其故：周，天下之宗室也；齐，韩之与国也。周自知失九鼎，韩自知亡三川，将二国并力合谋，以因乎齐、赵而求解乎楚、魏，以鼎与楚，以地与魏，王弗能止也。此臣之所谓危也，不如伐蜀完。’惠王曰‘善，寡人请听子。’卒起兵伐蜀，十月，取之，遂定蜀，贬蜀王更号为侯，而使陈壮相蜀。蜀既属秦，秦以益强，富厚，轻诸侯。”^①

常璩《华阳国志》对此亦有记述“秦惠王方欲谋楚，群臣议曰‘夫蜀，西僻之国，戎狄为邻，不如伐楚。’司马错、中尉田真黄曰‘蜀有桀、纣之乱，其国富饶，得其布帛金银，足给军用。水通于楚，有巴之劲卒，浮大舶船以东向楚，楚地可得。得蜀则得楚，楚亡则天下并矣。’惠王曰：‘善。’周慎王五年秋，秦大夫张仪、司马错、都墨尉等从石牛道伐蜀。蜀王自于葭萌拒之，败绩。王遁走，至武阳，为秦军所害。其相、傅及太子退至逢乡，死于白鹿山，开明氏遂亡。凡王蜀十二世。冬十月，蜀平，司马错等因取苴与巴。”^②《蜀中名胜记》卷四引张咏《创设记》说，“按《图经》秦惠王遣张仪、陈轸伐蜀，灭开明氏”^③。需要注意的是，在秦惠王的文武大臣中，张仪是丞相，陈轸是重要谋臣，司马错与都墨尉是将领。率领和指挥大军当然要用名将，显而易见，司马错应该是伐蜀的主帅，而张仪与陈轸应该只是参与了伐蜀。

秦惠王谋划攻占蜀国，并非突然决定，而是老谋深算，有一个较长的准备过程。秦惠王在出兵之前，曾对蜀王使用了计谋。先使用了石牛计，接着又使用了美人计。为什么要策划这两条计谋？主要是想利用蜀王的贪财好色，使五丁力士来开通蜀道，为以后秦军攻打蜀国埋下伏笔。同时又暗中设下埋伏与陷阱，借机除掉五丁力士，为以后攻蜀扫除障碍。秦惠王的计谋，虽然狡狴而又毒辣，破绽还是很明显的。可惜蜀王不察，或者是不听劝谏，竟然草率地派五丁力士去拖运石牛，又派五丁力士去迎娶秦国的五位美女，结果

①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·张仪列传》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281—2284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91—192页。

③ 参见〔明〕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，重庆出版社，1984年10月，第42页。

上当受骗，中了秦人的圈套。

扬雄《蜀王本纪》记述说“秦惠王欲伐蜀，乃刻五石牛，置金其后。蜀人见之，以为牛能大便金，牛下有养卒，以为此天牛也，能便金。蜀王以为然。即发卒千人，使五丁力士拖牛成道。致三枚于成都。秦道得通，石牛之力也。后遣丞相张仪等，随石牛道伐蜀焉。”又说“秦王知蜀王好色，乃献美女五人于蜀王。蜀王爱之，遣五丁迎女。还至梓潼，见一大蛇入山穴中，一丁引其尾不出，五丁共引蛇，山乃崩，压五丁。五丁踏地大呼秦王，五女及迎送者皆上山，化为石。蜀王登台，望之不来。因名五妇候台。蜀王亲理作冢，皆致方石，以志其墓。”^①

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也记述了这两件事情“周显王之世，蜀王有褒汉之地。因猎谷中，与秦惠王遇。惠王以金一笥遗蜀王。王报珍玩之物，物化为土。惠王怒。群臣贺曰‘天承我矣！王将得蜀土地。’惠王喜。乃作石牛五头，朝泻金其后，曰‘牛便金’。有养卒百人。蜀人悦之，使使请石牛，惠王许之。乃遣五丁迎石牛。既不便金，怒遣还之。乃嘲秦人曰‘东方牧犊儿。’秦人笑之，曰‘吾虽牧犊，当得蜀也。’”^②关于石牛计，《水经注》卷二十七引来敏《本蜀论》是这样记述的“秦惠王欲伐蜀而不知道，作五石牛，以金置尾下，言能尿金，蜀王负力，令五丁引之，成道。秦使张仪、司马错寻（循）路灭蜀，因曰石牛道。”^③《艺文类聚》卷九十四引《蜀王本纪》说蜀王对秦国所称五条能屙金的石牛信以为真，“即发卒千人，使五丁力士拖牛成道，致三枚于成都，秦得道通，石牛力也。后遣丞相张仪等，随石牛道伐蜀”^④。《华阳国志》与《十三州志》的记述大致相同，可知这是一个广为流传比较可信的历史事件。

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又记述说“周显王三十二年，蜀使朝秦，秦惠王数以美女进，蜀王感之，故朝焉。惠王知蜀王好色，许嫁五女于蜀，蜀遣五丁迎之。还到梓潼，见一大蛇入穴中。一人揽其尾挚之，不禁，至五人相

① 参见《全汉文》卷五十三，载〔清〕严可均校辑《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8年，第414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任乃强校注《华阳国志校补图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123页。

③ 参见〔北魏〕酈道元撰，王国维校《水经注校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881页。

④ 参见〔唐〕欧阳询《艺文类聚》第4册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2年，第1626页。

助，大呼挾蛇，山崩。时压杀五人，及秦五女并将从。而山分为五岭，直顶上有平石。蜀王痛伤，乃登之，因名曰‘五妇冢山’，于平石上为望妇堠，作思妻台。今其山或名五丁冢。”^① 剔去记述中的荒诞色彩，五丁力士因为某种突然原因而同时葬身于梓潼县的山谷中，应该是可信的。秦惠王使用的石牛计与美人计，利用了蜀王的贪财好色与昏庸，终于获得了成功。

值得探析的是，五丁力士的突然遇难，究竟是什么原因所致，是一个很大的谜。传说曰五丁挾蛇山崩，对此事说得有点玄妙。其中很可能有自然原因，譬如遭遇了泥石流，或者遇到了突然发生的地震与山崩等。此外，也不能排除是秦人使用了阴谋。根据史料分析，蛛丝马迹颇多，这种可能性应该是存在的。秦国长期谋划吞并蜀国，五丁力士个个力大超群，在使用冷兵器的时代，无疑是秦国出兵伐蜀的最大障碍。秦国只有先除掉五丁，才能确保取胜，所以使用各种阴谋手段，是毫不奇怪的，这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。总之，由于天灾人祸，使五丁遭遇了不幸，在归蜀途中突然遇难了。五丁之死，犹如折断了蜀国的栋梁，开明王朝大厦失去了最有力的支撑，顿时变得岌岌可危了。

四、关于巴与蜀的矛盾关系

巴与蜀在先秦时期的关系是比较密切的，常璩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记述，大禹治水、划分九州的时候，就“命州巴、蜀，以属梁州”，后来大禹“会诸侯于会稽，执玉帛者万国，巴、蜀往焉”。又说“周武王伐纣，实得巴、蜀之师”^②。这些记载说明，先秦时期的巴蜀，属于同一战线的同盟国，所以常常一起参加很多重要的政治军事行动。

巴蜀是邻邦，唇齿相依，虽然友好，但也常闹矛盾，甚至发生过战争。巴国有巴蔓子的故事，很可能就是因为巴蜀打仗，不得已才向楚国求援的。末代蜀王与巴王的关系比较紧张，矛盾已有扩大与加剧的趋势，可能因为某件事情结下了仇恨，双方已势若水火。其实，当时巴蜀都面临着强秦的威胁。

①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90页。

② 同上，第20—21页。

在蜀国与巴国关系友好的时候，可以联手抵御强敌，共同抗击秦军的侵犯，秦国是无隙可乘的。一旦蜀国与巴国的友好关系发生了重大裂痕，麻烦也就来了。但蜀王与巴王都掉以轻心，对此没有清醒的认识，缺少这方面的战略思考。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说明王朝后期“巴与蜀仇”，记录的便正是这种情形。蜀王的弟弟苴侯，倒是比较重视巴蜀友好，却招致了蜀王的愤怒。后来，“蜀王别封弟葭萌于汉中，号苴侯，命其邑曰葭萌焉。苴侯与巴王为好，巴与蜀仇，故蜀王怒，伐苴侯。苴侯奔巴，求救于秦”^①。因为苴侯私下与巴王亲密往来，蜀王竟然草率出兵打苴侯，并贸然进攻巴国，由此可见蜀王的糊涂与昏聩。秦惠王对此当然是求之不得了，谋划多年不就是在等待这样的时机吗？于是立刻露出了虎狼的獠牙。

无论是从当时的局势，或是从历史的角度来看，蜀王草率出兵攻打巴国肯定是个很大的错误，苴侯和巴王仓促之际向秦国求援也是严重错误，双方都犯了大错。当时秦国君臣正在谋划攻取巴、蜀，认为蜀王与苴侯的内部矛盾而导致了蜀王对巴国的征伐，犹如历史上的“桀、纣之乱”，是一个不可多得的机会，同时也有了可以充分利用的借口与理由，于是秦惠王便果断出兵了。公元前316年秋天，秦惠王派遣张仪、司马错、都尉墨率领大军从石牛道南下伐蜀，一路上势如破竹，在短短的几个月内便攻占了蜀国。传了十二世的开明王朝，就这样灭亡了。司马错统率秦军紧接着又占领了葭萌，攻取了巴国，将巴、蜀都纳入了秦国的版图。

五、秦并巴蜀后的移民与筑城传说

秦惠王派兵攻取蜀国之后，便开始了对蜀地的经营。在政治措施上，秦朝采用了分封制与郡县制并用的统治方式，在蜀地驻防了大量军队，但对蜀地的控制仍不放心，于是又实施了从秦国本土往蜀地大量移民的措施。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说秦人认为“戎伯尚强，乃移秦民万家实之”，就真实地记述了这一状况。按一家最少三口人计算，迁移入蜀的秦民至少有数万人之多，从当时的人口数量来看，这绝非小数字。当时经历了战争之后，战死者

^①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91页。

应该不少，加上安阳王子率众远徙又带走了数万人，导致蜀地人口锐减，所以秦人通过移民来补充蜀地人口。移民入蜀的这些家庭都是秦国的百姓，以此来改变蜀地的人口结构，以增强秦人对蜀地的控制，足见秦朝用心良苦，是下了决心要彻底将蜀与秦融为一体了。

此后秦人又从新占领地区不断移民入蜀，以此来充实蜀地，促使蜀地的经济与商贸发展。特别是秦灭六国之后，仍继续实行这种移民措施，从山西、河北、山东等地将六国的贵族与富豪大量迁往蜀地。这种做法，既扩充了蜀地人口，又削弱了六国势力，对秦朝的统一大业来说可谓一举数得。这些移民中有善于铸造与经商者，将中原地区的铁器铸造技术与农耕方法带到了蜀地，不仅对蜀地的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，同时在客观上也加速了区域文化之间的融合。譬如《史记》与《汉书》记述的临邛卓氏，便是秦汉之际从北方迁到蜀地的移民中的代表。《史记·货殖列传》说“蜀卓氏之先，赵人也，用铁冶富。秦破赵，迁卓氏……致之临邛，大喜，即铁山鼓铸，运筹策，倾滇蜀之民，富至僮千人。田池射猎之乐，拟于人君。”又说“程郑，山东迁虏也，亦冶铸，贾椎髻之民，富埒卓氏，俱居临邛。”^①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也记载说，“秦惠文、始皇克定六国，辄徙其豪侠于蜀，资我丰土。家有盐铜之利，户专山川之材，居给人足，以富相尚。故工商致结驷连骑，豪族服王侯美衣，娶嫁设太牢之厨膳，归女有百两之车”，“若卓王孙家僮千数，程郑亦八百人……富侔公室，豪过田文，汉家食货，以为称首。盖亦地沃土丰，奢侈不期而至也”^②。通过这些记载，可知秦朝的移民，持续了较长的时期，确实取得了很大的成功。

秦朝对巴人主要采取了联姻与怀柔的策略，来加强对巴地的控制。《后汉书》说，“及秦惠王并巴中，以巴氏为蛮夷君长，世尚秦女，其民爵比不更，有罪得以爵除”^③，便真实地记载了这一情形。秦朝对待巴人中的经商致富者，也很有策略，比如巴寡妇清就是一个比较典型的例证。还有秦朝对待板楯蛮的态度也很友好，据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和《华阳国志·巴志》记述，秦昭襄王时白虎为患，在秦、蜀、巴、汉境内伤害千余人，秦王乃重募

①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》第10册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3277页、第3278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7月，第225页。

③ 参见〔南朝宋〕范曄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，中华书局，1965年，第2841页。

能射虎者，“时有巴郡阆中夷人，能作白竹之弩，乃登楼射杀白虎”^①。秦王原来悬赏，能杀虎者邑万家、金帛称之，却又因为射杀白虎者是夷人，不欲加封，乃刻石为盟，给予了减轻租赋等许多优惠政策，“夷人安之”^②。秦朝的这种做法，微妙而又讲究，既笼络了人心，又强化了对巴人的控制，手段可谓高明。这说明秦朝对治理巴、蜀有着清醒的认识，采用了一系列有效的策略，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

为了加强对蜀地的控制，秦采取的另一个重大措施，是仿照咸阳的模式修筑成都城。我们知道，成都早期城邑在商周时期就出现了，到了开明九世的时候，成都已成为蜀国的都城，经过长期的营建发展，其规模是相当可观的。有意思的是，坐落在开阔的成都平原上作为蜀国统治中心的都城，并没有中原古城那样高大的城墙，是一座开放的城市。在秦人的眼里，这是不可思议的。于是秦人对蜀都进行了大规模改造，主要是修筑高大的城墙与城楼，改建街道府舍等。由于不熟悉成都的气候与土质，最初几次夯筑的土墙一遇大雨洪水就毁坏了。

干宝《搜神记》说，“秦惠王二十七年，使张仪筑成都城，屡颓。忽有大龟浮于江，至东子城东南隅而毙。仪以问巫。巫曰‘依龟筑之。’便就。故命龟化城”^③。这个记载属于民间传说，附会的色彩很重。《太平御览》卷一六六引《九州志》曰“益州城初累筑不立，忽有大龟，周行旋走，因其行筑之，遂得坚固。故曰龟城。”^④《太平御览》卷九三一六引《华阳国志》曰：“秦惠王十二年，张仪、司马错破蜀，克之。仪因筑城，城终颓坏。后有一大龟，从碕而出，周行旋走，乃依龟行所筑之，乃成”^⑤。这段文字可能是传抄的佚文，今本《华阳国志》中是没有这个记载的。后来曹学佺在《蜀中名胜记》中也记述了这个传说，引《周地图记》云“初，张仪筑城，城屡坏，不能立。忽有大龟，出于江，周行旋走。巫言依龟行处筑之，城乃得立。”又引《古今集记》说“张仪筑城，虽因神龟，然亦顺江山之形，以城势稍偏，

① 参见〔南朝宋〕范曄《后汉书·南蛮西南夷列传》，中华书局，1965年，第2842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34—35页。

③ 参见〔晋〕干宝《搜神记》，汪绍楹校注，卷十三，中华书局，1979年，第161页。

④ 参见〔宋〕李昉等《太平御览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，第808页。

⑤ 同上，第4册，第4140页。

故作楼以定南北。”又引张咏《创设记》云“按《图经》秦惠王遣张仪、陈轸伐蜀，灭开明氏，卜筑蜀郡城，方广十里，从周制也。分筑南北二少城，以处商贾。少城之迹，今并湮没。”^①

常璩比较严谨，不相信这个传说，在他撰写的地方志书中只记载了史实，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说，“秦惠王封子通国为蜀侯，以陈壮为相。置巴郡。以张若为蜀国守”。又说，秦“惠王二十七年，仪与若城成都，周回十二里，高七丈；郫城周回七里，高六丈；临邛城周回六里，高五丈。造作下仓，上皆有屋，而置观楼射兰。成都县本治赤里街，若徙置少城内（城）。营广府舍，置盐、铁、市官并长丞；修整里阊，市张列肆，与咸阳同制”^②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常璩着重提到了张若，可见张若在修筑成都城的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左思《蜀都赋》注曰“秦惠王讨灭蜀王，封公子通为蜀侯。惠王二十七年，使张若与张仪筑成都城。其后置蜀郡。以李冰为守。”^③也认为是张若在主持筑城。据史书记载，张仪在秦惠王派遣大军伐蜀之后不久便出使齐国，之后又游说韩国与赵魏等国，不可能在蜀地久待。由此可知，张仪筑城不过是传说而已。秦军伐蜀后第一任蜀守是司马错，其职责主要是领兵打仗；第二任蜀守是张若，负责修筑成都城才是顺理成章的事。

秦并巴蜀之后，据载还修筑了江州（今重庆）城和阆中城。这些城市的修建，给秦朝提供了驻守和控扼蜀郡与巴郡政权的便利，同时也促进了巴蜀地区盐铁等工商业和农业经济的发展。

六、秦王三封蜀侯的史实与传说

秦惠王为了加强对蜀地的统辖控制，除了驻兵和委派蜀守，还封了蜀侯。

司马迁《史记·秦本纪》记载说，秦惠王“九年，司马错伐蜀，灭之”。“十一年……公子通封于蜀”，“十四年……蜀相壮杀蜀侯来降”。秦武王元年，“诛蜀相壮”。到了秦昭襄王时，“六年，蜀侯嫫反，司马错定蜀”^④。《史

① 参见[明]曹学佺《蜀中名胜记》，重庆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4、15、42页。

② 参见[晋]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94、196页。

③ 参见[南朝梁]萧统编，[唐]李善注《文选》上册，中华书局，1977年，第75页。

④ 参见[汉]司马迁《史记》第1册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10页、第207—209页。

记·张仪列传》对此也有记载，说秦惠王听从司马错的谋划，“卒起兵伐蜀，十月，取之，遂定蜀，贬蜀王更号为侯，而使陈壮相蜀”^①。《战国策·秦策》也说“蜀主更号为侯”。

常璩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说，“周赧王元年，秦惠王封子通国为蜀侯，以陈壮为相。置巴郡。以张若为蜀国守。戎伯尚强，乃移秦民万家实之。三年，分巴、蜀置汉中郡。六年，陈壮反，杀蜀侯通国。秦遣庶长甘茂、张仪、司马错复伐蜀，诛陈壮。七年，封子恽为蜀侯”。“赧王十四年，蜀侯恽祭山川，献馈于秦（孝文〔昭襄〕王。恽后母害其宠，加毒以进王。王将尝之，后母曰‘馈从二千里来，当试之。’王与近臣，近臣即毙。（文）王大怒，遣司马错赐恽剑，使自裁。恽惧，夫妇自杀。秦诛其臣郎中令婴等二十七人。蜀人葬恽郊外。十五年，王封其子綰为蜀侯。十七年，闻恽无罪冤死，使使迎丧入葬郭内。初则炎旱，三月后又霖雨；七月，车溺不得行。丧车至城北门，忽陷入地中。蜀人因名北门曰咸阳门，为蜀侯恽立祠。其神有灵，能兴云致雨，水旱祷之。三十年，疑蜀侯綰反，王复诛之，但置蜀守”^②。

通过《史记·秦本纪》与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的记载，可知秦并巴蜀之后曾三封蜀侯，三任蜀侯又先后遇害或被杀。这段史实因为有文字记载，应该还是比较真实可信的，同时又有较为明显的疑问。譬如，秦王为什么要封蜀侯？所封蜀侯究竟是什么人？是秦王子弟？还是蜀王后裔？蒙文通先生研究巴蜀古史，就指出“秦灭蜀后，三封蜀侯，三个蜀侯又都被杀，这事真是可疑”。分析认为“从秦灭蜀后三十年，到诛蜀侯綰才算定蜀。秦三次封的蜀侯，都是因反叛而被诛。六国和秦都不把土地来分封子弟，《史记·李斯列传》说‘秦无尺土之封，不立子弟为王、功臣为诸侯’。但秦对蜀却是几次反，又几次封，这是很难理解的。秦既置蜀相，又置蜀国守，这在当时的制度上也很特殊。但从汉代越巂、牂牁诸郡来看，很多县既有县令，又还有邑君，……这就可见秦汉对少数民族的政策，和对内地不同，虽设置郡县，但邑郡侯王依然存在。蜀侯、蜀相之外又置守，也就是这个缘故。所说‘秦封

①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》第7册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284页。

②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刘琳校注《华阳国志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84年，第194页、第199—200页。

其子’，想来都是从前蜀王之子，而不是秦人之子”^①。蒙文通先生的分析是很有见地的，秦王将蜀王之子封为蜀侯，应该是一种策略。秦王同时还派遣了蜀相，任命了蜀郡守，对蜀侯加以监管，可见蜀侯并没有什么实际的权力，享有的主要是名义上的优待而已。

杨宽先生也认为，秦兼并巴、蜀之后，采用了羁縻政策，“秦虽然在进攻中杀了蜀王，俘虏了巴王，也还改封蜀王子弟为‘侯’，改封巴的原来统治者‘君长’”。“公元前三一四年秦惠王封公子通为蜀侯（《史记·秦本纪》；《六国年表》记在次年，作公子繇通《华阳国志》作公子通国），公子通即蜀王之子而非秦王子弟。尽管秦派遣蜀相和蜀国守，蜀还是不断发生内乱。公元前三一一年‘丹犁臣蜀，相庄杀蜀侯来降’（《史记·秦本纪》）。丹犁是蜀西南的部族，这时臣服于蜀侯，说明蜀侯还在扩大其势力。蜀相陈庄把蜀侯杀死，该是与蜀侯发生冲突的结果。次年秦武王为了安定蜀地，又派甘茂等人伐蜀，杀死陈壮，又讨伐丹犁。公元前三〇八年秦武王又封子恽为蜀侯，子恽也该是原来蜀侯的子弟。公元前三〇一年秦昭王又派司马错入蜀，迫使蜀侯恽自杀，并杀其臣郎中令婴等二十七人。次年秦昭王又封恽的儿子綰为蜀侯。公元前二八五年秦怀疑蜀侯綰反叛，把他杀死，从此只派张若为蜀守，设置蜀郡（《华阳国志·蜀志》）。秦先后杀死了三个蜀侯，才巩固了对蜀的统治”^②。查《史记·秦本纪》，“十四年，更为元年……伐楚，取召陵。丹、犁臣，蜀相壮杀蜀侯来降。惠王卒，子武王立……诛蜀相壮”^③。杨宽先生此处引文断句似有误，丹、犁应是向秦称臣，而杀蜀侯应是蜀相陈壮之错，所以秦武王下令诛灭了蜀相陈壮。这事发生在秦惠王突然去世，秦武王继位不久。

总之，秦早期相继分封的三位蜀侯（通、公子恽、公子綰）三十余年内皆死于非命，而秦初置的巴、蜀、汉中三郡三十一县则不断添置达四十一县。这说明随着时间的推移，秦王的化蜀归秦策略终于取得了成功，蜀侯之位也就顺理成章被秦朝终结了。

① 参见蒙文通《巴蜀古史论述》，四川人民出版社，1981年，第56页、第58页。

② 参见杨宽《战国史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0年，第325—326页。

③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》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07页、209页。

七、蜀国王子安阳率众远徙的故事

据史料记载，蜀王在秦国大兵压境时，仓促应战，在葭萌战败后逃至武阳（今彭山区东北），被秦军追杀。太子与太傅丞相等败死在白鹿山（今彭州市北）。蜀王的其他儿子与王室成员，都逃离了蜀都，流散于西南各地。

王子安阳是蜀王的一个儿子，当时可能领兵驻扎在外。见蜀国败亡，秦军势力强盛，无法抗争，只有率众远走南中，其后又辗转远徙，前往交趾。关于此事，史料中有一些记载。《史记·南越列传》记述南越王尉佗的故事，索隐引《广州记》云“交趾有骆田，仰潮水上下，人食其田，名为‘骆人’。有骆王、骆侯。诸县自名为‘骆将’，铜印青绶，即今之令长也。后蜀王子将兵讨骆侯，自称为安阳王，治封溪县。后南越王尉他攻破安阳王，令二使典主交趾、九真二郡人。”^①《旧唐书·地理志》也有记述，引《南越志》曰“交趾之地，最为膏腴。旧有君长曰雄王，其佐曰雄侯。后蜀王将兵三万讨雄王，灭之。蜀以其子为安阳王，治交趾。其国地，在今平道县东。其城九重，周九里，土庶蕃阜。尉佗在番禺，遣兵攻之。王有神弩，一发杀越军万人，赵佗乃与之和，仍以其子始为质。安阳王以媚珠妻之，子始得弩毁之。越兵至，乃杀安阳王，兼其地。”^②《太平御览》卷三四八引《日南传》曰：“南越王尉佗攻安阳王，有神人辇通，为安阳王治神弩一张，一发万人死，三发杀三万人。他退，遣太子始降安阳。安阳不知通神人，遇无道理，通去。始有姿容端美，安阳王女眉珠悦其貌而通之。始与珠入库，盗锯截神弩，亡归报佗。佗出其非意，安阳王弩折兵挫，浮海奔窜。”^③尉佗进攻安阳王，应该是确有其事的；而派王子尉始去卧底，诱惑了安阳王女儿眉珠，暗中锯断了神弩，则属于传说了。总之，由于安阳王自己的粗心大意，尉佗终于得手了。安阳王战败之后，只有再次率众远徙。

《水经注》卷三十七引《交州外域记》对此也有较为详细的记述“交趾昔未有郡县之时，土地有雒田，其田从潮水上下，民垦食其田，因名为雒民。

① 参见〔汉〕司马迁《史记》，中华书局，1959年，第2969—2970页。

② 参见〔后晋〕刘昫等《旧唐书》，中华书局，1975年，第1750—1751页。

③ 参见〔宋〕李昉等《太平御览》第2册，中华书局，1960年版，第1603页。

设雒王雒侯，主诸郡县，县多为雒将，雒将铜印青绶，后蜀王子将兵三万，来讨雒王雒侯，服诸雒将，蜀王子因称为安阳王。后南越王尉他举众攻安阳王，安阳王有神人名皋通，下辅佐，为安阳王治神弩一张，一发杀三百人。南越王知不可战，却军住武宁县。按《晋太康记》县交阯，越遣太子名始，降服安阳王，称臣事之。安阳王不知通神人，遇之无道，通便去，语王曰：能持此弩王天下，不能持此弩亡天下。通去，安阳王有女名曰眉珠，见始端正，珠与始交通，始问珠，令取父弩视之，始见弩便盗，以锯截弩讫，便逃归报越王，越进兵攻之，安阳王发弩，弩折遂败，安阳王下船，径出于海，今平道县后王宫城，见有故处。”^①

通过这些记述可知，蜀王之子安阳率众远徙交阯，是比较真实的历史故事，同时也颇具传奇色彩。关于神弩的传说，未免夸大其词，但古代蜀人是最早使用弓箭的部族，却是不争的事实。四川广汉三星堆遗址出土的金杖上，就刻画有长杆箭矢射穿鸟颈射入鱼头的情景，成都金沙遗址出土的金冠带上也刻画有同样的画面，说明早在三千多年前的商周时期甚至更早，古蜀先民已经熟练地使用弓箭了。弓箭可以射猎鸟兽或射鱼，也可以武装军队，用于杀敌。古代有十日神话与射日的传说，就起源于长江上游和蜀地。《山海经》中记述说帝俊与羲和生十日，三星堆出土的青铜神树，便使人很容易联想到《山海经》中关于太阳神鸟与扶桑神树的记述。《楚辞·天问》有“帝降夷羿，革孽夏民”之说，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说“帝俊赐羿彤弓素矰，以扶下国”^②。唐代成玄英注疏《庄子·秋水篇》时曾引用古本《山海经》，云“羿射九日，落为沃焦”^③。过去学界有人将“夷羿”说成是东夷之天神，显然是误解。其实关于“夷”，商周时代已形成“四夷”观念，东夷只是自古以来“四夷”之一，“夷”更多的则是指西南夷。譬如《史记》与《汉书》皆称西南地区的各民族为西南夷，而称沿海地区为吴、越，对于南方则称南蛮与滇越或骆越，可知“夷”主要是指长江流域上游地区。上古夷人就以制造弓矢

① 参见〔北魏〕酈道元撰、王国维校《水经注校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1156—1157页。

② 参见袁珂《山海经校注》，巴蜀书社，1993年，第530页、第241页。

③ 参见袁珂《中国神话传说词典》，上海辞书出版社，1985年，第303页；袁珂《中国神话大词典》，四川辞书出版社，1998年，第434页。参见〔清〕郭庆藩辑，王孝鱼整理《庄子集释》第3册，中华书局，1961年，第565页。

出名，有学者认为“夷”字的写法，就表示一个背着弓箭的人。任乃强先生认为，“‘夷’字，本取负弓引矢，狩猎民族之义。《西南夷》之夷字，用此义；非同《尔雅》‘东方曰夷’之义”^①。可见西南夷擅长狩猎，很早就以制作弓箭闻名于世了。弩是连射的弓箭，威力更为强大，《帝王世纪》就有黄帝“梦人执千钧之弩”的记述^②，至迟在战国时期已经开始使用弩箭了。王子安阳来自蜀地，善于使用威力强大的弩箭，也就不足为奇了。

关于王子安阳率众远徙的人数以及到达的地区，蒙文通先生在《越史丛考》中曾做过考证，认为《交州外域记》言“蜀王子将兵三万来讨雒王”，《南越志》亦谓“蜀王之子将兵三万讨雄（当为‘雒’之讹）王”，是蜀兵三万之数当为可据。指出“蜀王子孙之南迁，实为一民族之迁徙，此一迁徙流离之集团中胜兵者三万人，推其不胜兵者当亦不下三万人，则南迁之蜀人略为六万”^③。在战国时代，率领3万人的军队，再加上随军南迁的家属3万人，可不是一个小数字。王子安阳率领这支庞大的队伍，征服了雒王雒侯，在交趾建国称王，也是情理中事。后来，南越王进攻交趾，用计破城后，安阳王兵败而逃，传说乘船出海了。

总而言之，安阳王的故事，也可称之为是古蜀历史上的一个传奇了。

（本文作者为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研究员）

① 参见〔晋〕常璩撰，任乃强校注《华阳国志校补图注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，第231页注释③。

② 参见〔晋〕皇甫谧《帝王世纪》，载《帝王世纪·世本·逸周书·古本竹书纪年》，齐鲁书社，2010年，第7页。

③ 参见蒙文通《越史丛考》，人民出版社，1983年，第76页，